**建安建工公字〔2018〕120 号**

**许昌市建安区交通运输局**

**建安区2018年第二批省级专项扶贫项目第7标段（二次）**

**评标结果公示**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1、项目编号：建安建工公字〔2018〕120 号。

2、项目名称：建安区2018年第二批省级专项扶贫项目第7标段（二次）。

3、招标单位：许昌市建安区交通运输局。

4、项目规模：该项目位于许昌市建安区，涉及五女店、蒋李集、苏桥、张潘、桂村、小召、将官池等乡镇，主要施工内容为村内道路建设。

5计划工期：第7标段30日历天。

6 标段划分及招标控制价：本项目共划分7个标段，本次招标内容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标段 | 主要内容 | 长度（米） | 招标控制价（元） | 备注 |
| 标段招标控制价（元） | 分项招标控制价（元） |
| 7 | 将官池镇董庄村排水管网 | 1550 | 835920.00 | 447134.00 | 排水管网 |
| 将官池镇秋湖村道路建设 | 900 | 388786.00 | 宽4米，厚0.15米混凝土 |

**二、开标记录**

7标段：

第一信封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投标单位 | 项目经理及编号 | 工期（日历天） | 质量 | 密封情况 | 对本次开标过程是否有异议 |
| 河南祥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| 李凯敏豫241131451798 | 30 | 合格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 | 完好 | 无 |
| 河南富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于红利豫241141458163 | 30 | 合格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 | 完好 | 无 |
| 河南祥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| 刘肖杰豫241131446343 | 30 | 合格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 | 完好 | 无 |
| 鲁山县凯风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| 张武舟豫241060801556 | 30 | 合格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 | 完好 | 无 |
| 计划工期 | 30日历天 | 质量要求 | 合格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 |

**三、评审情况（技术评分最低投标价法）**

7标段

第一信封的评审

1、初步评审：经评标委员会审查，四家投标人通过初步评审。

2、详细评审：

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了详细评审，评审情况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投标人 | 得分 | 按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 |
| 河南富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92.22 | 1 |
| 鲁山县凯风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| 83.18 | 2 |
| 河南祥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| 80.44 | 3 |
| 河南祥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| 78.04 | 4 |

7标段

第二信封的评审

1、初步评审

经评标委员会审查，三家均通过初步评审。

2、详细评审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投标人 | 投标报价（元） | 报价由低到高排名 |
| 河南富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827923.00 | 1 |
| 河南祥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| 829754.00 | 2 |
| 鲁山县凯风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| 831409.00 | 3 |

**四、中标候选人排名：**

7标段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排序 | 中标候选人名称 | 注册建造师及证书编号 | 工期（日历天） | 质量标准 | 中标价（元） |
| 1 | 河南富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于红利豫241141458163 | 30 | 合格 | 827923.00 |
| 2 | 河南祥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| 刘肖杰豫241131446343 | 30 | 合格 | 829754.00 |
| 3 | 鲁山县凯风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| 张武舟豫241060801556 | 30 | 合格 | 831409.00 |

公 示 期：2018年9月17日至2018年9月19日，若公示期无异议，期满将向第一中标候选人签发中标通知书。

**五、公示地点**：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许昌市）》和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。

**六、联系方式**

招 标 人：许昌市建安区交通运输局

项目负责人：黄向远

联系电话：18803743200

代 理 机 构：陕西国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负责人：李宗泽

电    话：13938779030

**七、备注：**

各有关当事人对结果公示有异议的，可以在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，质疑书需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一并提交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许昌市建安区交通运输局

2018年9月17日